# 徐州市 2022-6 号（塘坊二期东 B 地块）住宅房项目景观绿化及配套工程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

## 一、编制依据

1、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（GB50500-2013）；

2、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(GB50854-2013)；

3、《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（GB50857-2013）；

4、《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（GB50858-2013）；

5、《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（GB50856-2013）；

6、《江苏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》（2014）；

7、《江苏安装工程计价定额》（2014）；

8、《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表》（2014 年）；

9、《江苏省仿古建筑与园林工程计价表》（2007）；

10、委托方提供的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的徐州市 2022-6 号地块（塘坊二期东 B 地块）项目--景观绿化设计（CAD 图纸）；

11、与建设工程有关的标准、规范、技术资料：

①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苏建价〔2014〕299 号及营改增后调整内容；

②苏建函价〔2019〕178 号文件—建筑业增值税计价政策调整；

③《江苏省建设厅（2018）第 24 号》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；

④《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-公告》[2019]第 19 号—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；

12、材料单价按2024年第6期《徐州工程造价信息》中主要建筑材料信息价计算；苗木价格按2024年第5期《徐州工程造价信息》中园林苗木市场价计算；造价信息中信息价没有的材料价格，以参考当期市场价录入；

13、人工工日单价按苏建函价（2024）83号文件计算；

14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工程造价文件。

## 二、编制范围：

1、本次最高限价范围为：绿化、景观、道路、围墙、海绵城市、景观照明及雨水回用工程等；

2、图纸包含：园建、绿化、灌溉、海绵、亮化。

## 三、编制说明：

1、按委托方要求：

①总包土方已回填(沉降、压实后)至绝对标高31.7m(85 高程系统)；

②苗木养护等级按一年半，三级养护计算，成活率100%；

③雨污水管网、雨水花园和下沉绿地内溢流管网、雨水回收系统等不计算；

④照明配电箱的进线电缆及配管均预留20米；

⑤信报箱管线不计入本次造价；

⑥预留金不计算；

⑦增加废方外运100m3，运距5km；

2、按设计要求：

①海绵植物种植以绿化工程中苗木表为准；

②雨水蓄水池至雨水回用管网阀门井之间的管道预留 20m;

③手动泄水阀和进排气阀为圆形阀门箱,具体参数以工程量表为准;

④砌筑墙均采用 M7.5 水泥砂浆砌筑 MU10 砖;

3、挖填土从室外设计标高开始计算;

4、苗木工程量按图纸提供的苗木表中工程量计算;

5、绿化种植土及道路铺装下回填土按外购土计算;

6、下沉绿地及雨水花园中种植土回填计入大型土石方工程;

7、凡清单表述与说明不一致的，一律以图纸设计说明为准，系统图与总说明、平面图不一致的均按系统图计算;

8、安全文明施工费仅计取基本费、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；临时设施费、智慧工地费按中值计算；建筑工人实名制费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〔2019〕19 号公告计算;

9、本最高投标限价工程量按图纸及委托方提供的问题回复计算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。